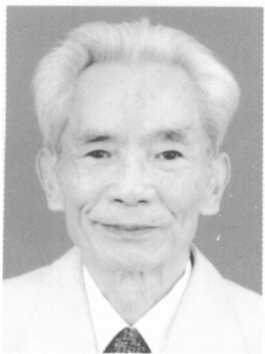


珞珈学人谱



刘纲纪 我国著名美学家，武汉大学哲学学院资深教授，博士生导师。1933

年生，贵州普定人。1952年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1956年毕业后到武汉大学哲学系工作至今。1978年任副教授，1982年任教授，1988年被人事部和国家教委批准为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1994年以客座教授身份应邀赴德国特里尔大学讲学。历任中华全国美学学会副会长、湖北省美学学会会长等职。长期从事马克思主义美学与哲学、中国美学史、中国书画史论与美术理论、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研究，主要著作有：《“六法”初步研究》（1960）、《龚贤》（1961）、《书法美学简

论》（1979）、《美学对话》（1983）、《中国美学史》第一卷（1984）、《美学与哲学》（1986）、《艺术哲学》（1986）、《中国美学史》第二卷（1987）、《刘勰》（1989）、《〈周易〉美学》（1992）、《现代西方美学》（主编，1993）、《德国美学在中国的传播与影响》（1996，德译本）、《文征明》（1996）、《传统文化、哲学与美学》（1997）。刘纲纪教授是我国马克思主义实践派美学的重要代表人物之一。他在20世纪80年代建立起了以马克思主义实践观为历史和逻辑起点的美学理论体系，80年代末90年代初以来又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文，进一步阐发了马克思主义美学的实践观点。在马克思主义哲学方面，刘纲纪教授在1988年提出了“实践本体论”，认为马克思、恩格斯将在他们之前的唯物主义的物质本体论推进到社会实践本体论，并使两者内在有机地结合起来，第一次科学地解决了哲学中的本体论问题。这一观点在国内和日本哲学界都产生了显著的影响。在中国美学史方面，由李泽厚、刘纲纪共同主编，刘纲纪执笔独立写成的《中国美学史》第一、二卷的出版，填补了我国自“五四”以来没有一部系统的中国美学史的空白，引起了国内外学术界的广泛关注和强烈反响，获得高度评价。第一卷于1992年被译为韩文出版，目前正撰写后几卷。此外，刘纲纪的《〈周易〉美学》从《周易》文本的诠释出发，细致深入地分析了包含在《周易》一书中有重大理论意义的美学思想以及中国美学的根本特征和伟大精神，得到美学界和易学界充分肯定的评价，并获1995年国家教委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在中国书画史论研究方面，刘纲纪的《“六法”初步研究》和《书法美学简论》，第一次应用马克思主义美学系统分析论述中国古代绘画的基本理论“六法”和书法理论，对建立中国的绘画美学和书法美学产生了重要作用。此外，刘纲纪还撰写了《龚贤》等绘画史方面的著作和多篇有关中国绘画史、西方现代绘画和美术评论的文章，得到美术界好评。在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研究方面，刘纲纪发表了《老子思想论纲》、《孔子思想的世界意义》等多篇重要论文，产生了较大的影响。他以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古代原始氏族社会的分析为指导，并与西方古希腊进行比较，指出在中国传统思想文化中包含了许多源出于中国古代氏族社会，至今仍有重大意义，并且能通向马克思主义的宝贵思想。自20世纪80年代到现在，在国内外报刊和著作中发表的有关刘纲纪著作、学术思想介绍、评论、研究生访谈的文章有60篇以上。